

資治通鑑

第十冊

齊明帝建武元年甲戌起
梁武帝中大通四年壬子止

資治通鑑

卷一百三十九
至一百五十五

中華書局

資治通鑑卷第一百三十九

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朝散大夫右諫議大夫充集賢殿修撰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上柱國河內郡開國侯食邑一千八百戶食實封六百戶賜紫金魚袋臣

司馬光 奉敕編集
後學 天 台 胡三省 晉 註

齊紀五 閼逢闍茂(甲戌)，一年。

高宗明皇帝上

諱鸞，字景栖，小字玄度，高帝兄始安貞王道生之子。

建武元年(甲戌、四九四)是年十月始改元建武。

¹春，正月，丁未，改元隆昌；此鬱林王改元也。大赦。

²雍州刺史晉安王子懋，雍，於用翻。以主幼時艱，密爲自全之計，令作部造仗；諸州各有作

部，主造器仗。征南大將軍陳顯達屯襄陽，去年秋，武帝以魏將入寇，遣顯達鎮樊城。子懋欲脅取以爲

將。將，卽亮翻；下同。顯達密啓西昌侯鸞，鸞徵顯達爲車騎大將軍；騎，奇寄翻。徙子懋爲江州

刺史，仍令留部曲助鎮襄陽，單將白直、俠轂自隨。諸王有白直，有夾轂隊。俠，讀曰夾。顯達過襄

陽，過，音戈。子懋謂曰：「朝廷令身單身而返，身是天王，豈可過爾輕率！」子懋自稱天王，蓋謂是

天家諸王也。今猶欲將二三千人自隨，公意何如？」顯達曰：「殿下若不留部曲，乃是大違敕

旨，其事不輕；且此間人亦難可收用。」此間人，謂襄陽人也。子懋默然。顯達因辭出，即發去。子懋計未立，乃之尋陽。

3. 西昌侯鸞將謀廢立，引前鎮西諮議參軍蕭衍與同謀。隨王子隆初以鎮西將軍鎮荊州，引衍爲諮

議參軍。荊州刺史、隨王子隆，性溫和，有文才；鸞欲徵之，恐其不從。衍曰：「隨王雖有美名，

其實庸劣。既無智謀之士，爪牙唯仗司馬垣歷生、武陵太守卞白龍耳。二人唯利是從，若

陷以顯職，無有不來；隨王止須折簡耳。」鸞從之。徵歷生爲太子左衛率，白龍爲游擊將

軍；陷，徒濫翻。折之舌翻。帥，所律翻。二人並至。續召子隆爲侍中、撫軍將軍。此時西昌侯已有殺

諸王之心矣。蕭衍由是以籌略見用。豫州刺史崔慧景、高、武舊將，將，卽亮翻。鸞疑之，以蕭衍爲寧朔

將軍，戍壽陽。慧景懼，白服出迎；白服，若得罪而白衣領職者。衍撫安之。

4. 辛亥，鬱林王祀南郊；戊午，拜崇安陵。鬱林王卽位，追尊父文惠太子曰文帝，陵曰崇安，廟號世宗。

據竟陵王子良傳，陵在夾右。

5. 癸亥，魏主南巡；戊辰，過比干墓。水經註：河內朝歌縣南有牧野，有比干冢，前有石銘題隸云：「殷大

夫比干之墓，不知誰所誌也。祭以太牢，魏主自爲祝文曰：「烏呼介士，胡不我臣！」

6. 帝寵幸中書舍人綦母珍之、朱隆之、直閣將軍曹道剛、周奉叔、宦者徐龍駒等。帝謂鬱林

王。珍之所論薦，事無不允；允，信也，肯也。內外要職，皆先論價，旬月之間，家累千金；擅取

官物及役作，不俟詔旨。有司至相語云：「語，牛倨翻。」寧拒至尊敕，不可違舍人命。」帝以龍駒爲後閣舍人，後閣，禁中後閣也。南史曰：龍駒日夜在六宮房內。常居含章殿，著黃綸帽，被貂裘，著，陟略翻。被，皮義翻。南面向案，代帝畫敕；左右侍直，與帝不異。

帝自山陵之後，卽與左右微服遊走市里，好於世宗崇安陵隧中擲塗、賭跳，好，呼到翻。文惠太子廟號世宗。塗，泥也。以塗泥相擲爲樂也。跳，躍也。賭跳者，以跳躍高出者爲勝。跳，他弔翻。作諸鄙戲，極意賞賜左右，動至百數十萬。每見錢，曰：「我昔思汝十」〔章：十二行本「十」作「一」；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熊校同。〕枚不得，今日得用汝未？世祖聚錢上庫五億萬，齋庫亦出三億萬，上庫所儲以備軍國之用。齋庫以供齋內所須，人主之好用。出者，出三億萬數之外也。金銀布帛不可勝計；勝，音升。鬱林王卽位未朞歲，所用垂盡。入主衣庫，令何后及寵姬以諸寶器相投擊破碎之，用爲笑樂。樂，音洛。蒸於世祖幸姬霍氏，更其姓曰徐。更，工衡翻。李延壽史以霍爲文帝幸姬，則「世祖」當作「世宗」。朝事大小，皆決於西昌侯鸞。朝，直遙翻；下同。鸞數諫爭，數，所角翻。爭，讀曰諍。帝多不從；心忌鸞，欲除之。以尙書右僕射鄱陽王鏐爲世祖所厚，「世祖」恐亦當作「世宗」。私謂鏐曰：「公聞鸞於法身如何？」鬱林王，小字法身。鏐素和謹，對曰：「臣鸞於宗戚最長，且受寄先帝；臣等皆年少，長，知兩翻。少，詩照翻。朝廷所賴，唯鸞一人，願陛下無以爲慮。」帝退，謂徐龍駒曰：「我欲與公共計取鸞，公旣不同，我不能獨辦，且復小聽。」復，扶又翻；下無復同。言且又小時聽鸞專政也。

衛尉蕭詵，世祖之族子也，蕭子顯齊書曰：詵於太祖爲絕服族子。詵，氏王翻。自世祖在郢州，詵

已爲腹心。

宋元徽末，世祖在郢州，欲知都下消息，太祖遣詵就世祖宣傳謀計，留爲腹心。及卽位，常典宿衛，

機密之事，無不預聞。征南諮議蕭坦之，詵之族人也，嘗爲東宮直閣，爲世宗所知。蕭子顯齊書

曰：坦之以勲直爲世祖所知。旣爲東宮直閣，則從世宗爲是，東宮亦有直閣將軍。帝以二人祖父舊人，甚親

信之。詵每請急出宿，帝通夕不寐，詵還乃安。坦之得出入後宮，帝褻狎宴遊，坦之皆在側。

帝醉後，常裸袒，裸，郎果翻。坦之輒扶持諫諭。西昌侯鸞欲有所諫，帝在後宮不出，唯遣詵、

坦之徑進，乃得聞達。

何后亦淫佚，佚，音逸。佚，淫放也。私於帝左右楊珉，與同寢處如伉儷；處，昌呂翻；下處之同。

杜預曰：伉，敵也；儷，耦也。伉，苦浪翻。儷，力計翻。又與帝相愛狎，故帝恣之。迎后親戚入宮，以耀

靈殿處之。齋閣通夜洞開，外內淆雜，無復分別。別，彼列翻。西昌侯鸞遣坦之入奏誅珉，何

后流涕覆面，覆，敷又翻。曰：「楊郎好年少，無罪，何可枉殺！」少，詩照翻。坦之附耳語帝曰：

語，牛倨翻；下每語同。「外間並云楊珉與皇后有情，事彰遐邇，不可不誅。」帝不得已許之；俄

敕原之，已行刑矣。鸞又啓誅徐龍駒，帝亦不能違，而心忌鸞益甚。蕭詵、蕭坦之見帝狂縱

日甚，無復悔改，悽，丑緣翻。恐禍及己，乃更回意附鸞，勸其廢立，陰爲鸞耳目，帝不之覺也。

周奉叔恃勇挾勢，陵轢公卿。轢，郎狄翻。常翼單刀二十口自隨，翼者，分列左右若兩翼然也。

出入禁闔，門衛不敢訶。

詞，虎何翻。

每語人曰：「周郎刀不識君！」鸞忌之，使蕭詵、蕭坦之說

帝出奉叔爲外援，說，輸芮翻；下鸞說，此說同。

己巳，以奉叔爲青州刺史，蕭子顯曰：「宋泰始中，淮北沒

虜，徙青州治鬱洲，齊建元四年，徙治朐山，後復舊。」曹道剛爲中軍司馬。奉叔就帝求千戶侯，許之。

鸞以爲不可，封曲江縣男，食三百戶。奉叔大怒，於衆中攘刀厲色，鸞說諭之，乃受。說，輸

芮翻；下同。奉叔辭畢，將之鎮，部伍已出。鸞與蕭詵稱敕，召奉叔於省中，毆殺之，省中，尙書省

中也。毆，烏口翻。啓云：「奉叔慢朝廷。」帝不獲已，可其奏。

溧陽令錢唐杜文謙，嘗爲南郡王侍讀，溧陽縣，自漢以來屬丹陽郡，其地在建康東南。帝初封南郡王。

溧，音栗。前此說綦母珍之曰：「天下事可知，灰盡粉滅，匪朝伊夕；不早爲計，吾徒無類矣。」

珍之曰：「計將安出？」文謙曰：「先帝舊人，多見擯斥，今召而使之，誰不慷慨！近聞王洪

範，王洪範卽轉言日月相者也。與宿衛將萬靈會等共語，皆攘袂搥牀；將，卽亮翻。搥，傳追翻。君其密

報周奉叔，使萬靈會等殺蕭詵，則宮內之兵皆我用也。」蕭詵時以衛軍司馬兼衛尉卿，掌宿衛兵。卽勒

兵入尙書，斬蕭令，尙書省在雲龍門內。兩都伯力耳。都伯，行刑者也，今謂之劊子。今舉大事亦死，不

舉事亦死；一死等耳，死社稷可乎！若遲疑不斷，復少日，錄君稱敕賜死，復，扶又翻。少，詩沼

翻。少日，言無多日也。鸞錄尙書事，故稱爲錄君。父母爲殉，謂皆將從坐而死也。在眼中矣。」珍之不能用。

及鸞殺奉叔，并收珍之、文謙，殺之。

乙亥，魏主如洛陽西宮。中書侍郎韓顯宗上書陳四事：其一，以爲：「竊聞輿駕今夏

不巡三齊，當幸中山。往冬輿駕停鄴，當農隙之時，猶比屋供奉，不勝勞費。比，毗必翻，又毗

至翻。勝，音升。況今蠶麥方急，將何以堪命！且六軍涉暑，恐生癘疫。臣願早還北京，以省

諸州供張之苦，北京，謂平城。張，竹亮翻。成洛都營繕之役。」其二，以爲：「洛陽宮殿故基，皆魏

明帝所造，前世已譏其奢。今茲營繕，宜加裁損。又，頃來北都富室，競以第舍相尙；北都，亦

謂平城。魏既遷洛，以平城爲北都。宜因遷徙，爲之制度。及端廣衢路，通利溝渠。」其三，以爲：

「陛下之還洛陽，輕將從騎。從，才用翻。王者於闔闔之內，宮中門曰闔。韓詩：門屏間曰闔。猶施警

蹕，況涉履山河而不加三思乎！」三，息暫翻。其四，以爲：「陛下耳聽法音，法音，謂雅樂也。目翫

墳典，謂三墳、五典。書序：伏羲神農黃帝之書，謂之三墳，言大道也。少昊、顓頊、高辛、唐、虞之書，謂之五典，言常道

也。孔子序書，斷自唐、虞。三墳、五典，後世不復見其全，此特大概言之。口對百辟，心虞萬機，景昃而食，虞，

度也。景昃，日昃也，日景過中則昃。昃，音側。夜分而寢，加以孝思之至，隨時而深；謂文明太后之殂已

久，而帝孝思不忘也。文章之業，日成篇卷；雖叡明所用，未足爲煩，然非所以畜神養性，畜，愛也。

保無疆之祚也。伏願陛下垂拱司契而天下治矣。」老子曰：有德司契。司，主也。契，要也。治，直吏

翻。帝頗納之。顯宗，麒麟之子也。韓麒麟見一百三十五卷。武帝永明元年。

顯宗又上言，以爲：「州郡貢察，徒有秀、孝之名而無秀、孝之實；貢察者，謂察舉秀才、孝廉

而貢之於朝。朝廷但檢其門望，不復彈坐。復，扶又翻。彈坐者，彈劾其違而坐之以罪。如此，則可令別貢門望以敍士人，何假冒秀、孝之名也！夫門望者，乃其父祖之遺烈，亦何益於皇家！益於時者，賢才而已。苟有其才，雖屠釣奴虜，聖王不恥以爲臣；太公屠牛於朝歌，釣於渭濱。又紂時箕子爲奴，周文王、武王皆禮而用之。苟非其才，雖三后之胤，墜於阜隸矣。左傳：申無字曰：「人有十等：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釋曰：阜，直馬者。隸，附屬者。三后，謂夏、商、周之王也。議者或云，「今世等無奇才，不若取士於門，」此亦失矣。豈可以世無周、邵，遂廢宰相邪！但當校其寸長銖重者先敍之，言其人比之衆人稍有一寸之長、一銖之重，則先敍用之。則賢才無遺矣。

又，刑罰之要，在於明當，當，丁浪翻。不在於重。苟不失有罪，雖捶撻之薄，人莫敢犯；若容可僥幸，雖參夷之嚴，不足懲禁。參夷，謂夷三族也。捶，止榮翻。僥，堅堯翻。今內外之官，欲邀當時之名，爭以深刻爲無私，迭相敦厲，敦，迫也。厲，嚴以勉之。遂成風俗。陛下居九重之內，視人如赤子；百司分萬務之任，遇下如仇讎。是則堯、舜止一人，而桀、紂以千百；和氣不至，蓋由於此。謂宜敕示百僚，以惠元元之命。

又，昔周居洛邑，猶存宗周；周成王宅洛，以豐爲宗周，存故都也。漢遷東都，京兆置尹。後漢都雒陽，置河南尹；而長安仍置京兆尹，亦存故都也。察「章」十二行本「察」作「案」；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張校同；

退齋校同。「春秋之義，有宗廟曰都，無曰邑。況代京，宗廟山陵所託，王業所基，其爲神鄉福

地，實亦遠矣，今便同之郡國，臣竊不安。謂宜建畿置尹，一如故事，魏初都平城，分畫甸畿置司州，於平城置代尹。崇本重舊，光示萬葉。

又，古者四民異居，欲其業專志定也。管仲相齊，使士、農、工、商各羣萃而州處。其言曰：四民者，勿

使雜處，雜處則其言囁，其事易。昔聖王之處士也，使就閒燕；處工就官府；處商就市井；處農就田野。長而安焉，不

見異物而遷焉。太祖道武皇帝創基撥亂，日不暇給，然猶分別士庶，不令雜居，工伎屠沽，各有

攸處；別，彼列翻。伎，渠綺翻。處，昌呂翻；下同處同。但不設科禁，久而混殽。今聞洛邑居民之制，

專以官位相從，不分族類。夫官位無常，朝榮夕悴，悴，秦醉翻。則是衣冠、皁隸不日同處矣。

借使一里之內，或調習歌舞，或構〔章：十二行本「構」作「講」；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熊校同。〕肄詩書，

肄，羊至翻。縱羣兒隨其所之，則必不棄歌舞而從詩書矣。然則使工伎之家習士人風禮，百年

難成；士人之子效工伎容態，一朝而就。是以仲尼稱里仁之美，〔論語：孔子曰：里仁爲美；擇不處仁，焉得知！〕列女傳曰：孟軻母，其舍近墓。〔孟子少嬉遊，爲墓間之事。〕孟母曰：「此非吾所

以處子也。」乃去，舍市旁，其嬉戲乃賈人街賣之事。又曰：「此非吾所以處子也。」復徙舍學宮之旁，其嬉戲乃設俎豆，揖

遜進退。〔孟母曰：「此真可以居吾子矣。」遂居焉。〕此乃風俗之原，不可不察。朝廷每選人士，校其一婚

一宦以爲升降，何其密也！至於度地居民，則清濁連甍，何其略也！度，徒洛翻。甍，謨耕翻。屋棟，

所以承瓦。今因遷徙之初，皆是空地，分別工伎，在於一言，有何可疑而闕盛美！

又，南人昔有淮北之地，自比中華，僑置郡縣。

如豫州界止於汝陽，而僑置梁、陳、潁等郡縣，又

於青州界僑置冀州諸郡縣是也。僑，渠驕翻。

自歸附聖化，仍而不改，名實交錯，文書難辨。宜依地理

舊名，一皆釐革，小者并合，大者分置，及中州郡縣，昔以戶少併省。

魏初得河南，止置四鎮，郡縣

多所併省。少，詩沼翻。今民口既多，亦可復舊。

又，君人者以天下爲家，不可有所私。倉庫之儲，以供軍國之用，自非有功德者不可加賜。在朝諸貴，受祿不輕；比來賜賚，動以千計。朝，直遙翻。比，毗至翻。若分以賜鰥寡孤獨之民，所濟實多；今直以與親近之臣，殆非周急不繼富之謂也。論語，孔子曰：君子周急不繼富。帝覽奏，甚善之。

⁸ 二月，乙丑，魏主如河陰，規方澤。規度其地，以立方澤。

⁹ 辛卯，帝祀明堂。

¹⁰ 司徒參軍劉敷等聘于魏。敷，胡教翻。

¹¹ 丙申，魏徙河南王幹爲趙郡王，潁川王雍爲高陽王。將以河南潁川爲畿甸，故二王徙封。

¹² 壬寅，魏主北巡；癸卯，濟河；三月壬申，至平城。考異曰：魏帝紀作閏月。按魏閏二月，齊曆之

三月也。使羣臣更論遷都利害，各言其志。燕州刺史穆熊曰：魏營洛，以洛爲司州，改平城之司州爲恆

州，分恆州東部置燕州，治昌平。今四方未定，未宜遷都。且征伐無馬，將何以克？帝曰：「廐牧

在代，何患無馬！今代在恆山之北，九州之外，非帝王之都也。」恆，戶登翻。尙書于果曰：「臣

非以代地爲勝伊、洛之美也。但自先帝以來，久居於此，百姓安之；一旦南遷，衆情不樂。」

樂，音洛。

平陽公丕曰：「遷都大事，當訊之下筮。」帝曰：「昔周、召聖賢，乃能卜宅。」書洛誥

曰：「召公既相宅，周公往營成周。傅來告卜曰：『我卜河朔黎水，我又卜澗水東、灋水西，惟洛食。我又卜灋水東，亦惟

洛食。』今無其人，卜之何益！且『卜以決疑，不疑何卜！』左傳載闕廉之言。黃帝卜而龜焦，天老

曰『吉』，黃帝從之。杜預曰：龜焦，兆不成也。字書釋灼龜不兆爲焦。然則至人之知未然，審於龜矣。

王者以四海爲家，或南或北，何常之有！朕之遠祖，世居北荒。平文皇帝始都東木根山。拓跋

鬱律諡平文皇帝。晉明帝大寧二年，通鑑書「惠帝賀偁徙居東木根山」。昭成皇帝更營盛樂，拓跋什翼犍諡昭成皇

帝。通鑑：晉成帝咸康元年，烈帝翳槐城盛樂。次年，昭成嗣國，咸康七年，築盛樂新城。更，工衡翻。道武皇帝遷

于平城。晉安帝隆安二年，道武帝遷都平城。朕幸屬勝殘之運，論語，孔子曰：善人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

矣。朱元晦曰：勝殘，謂化善人不爲惡也。屬，之欲翻，會也。勝，音升。而獨「章：十二行本作『何爲獨』三字；乙十

一行本同；孔本同。」不得遷乎！羣臣不敢復言。復，扶又翻。熊，壽之孫；穆壽事魏太武帝。果，烈

之弟也。癸酉，魏主臨朝堂，部分遷留。分，扶問翻。

¹³夏，四月，庚辰，魏罷西郊祭天。考異曰：魏帝紀、禮志、北史紀，皆云三月庚辰。按長曆，三月丙午朔，

無庚辰。魏閏二月，齊閏四月；魏三月乙亥朔，齊曆之四月也，故置於此。

¹⁴ 辛巳，武陵昭王曄卒。

¹⁵ 戊子，竟陵文宣王子良以憂卒。帝常憂子良爲變，聞其卒，甚喜。鬱林但處子良爲變，而不知鸞、譙之謀已成矣。

臣光曰：孔子稱「鄙夫不可與事君，未得之，患得之；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無所不至。」見論語。王融乘危徼幸，徼，堅堯翻。謀易嗣君。子良當時賢王，雖素以忠慎自居，不免憂死。迹其所以然，正由融速求富貴而已。輕躁之士，烏可近哉！躁，則到翻。近，其靳翻。

¹⁶ 己亥，魏罷五月五日、七月七日饗祖考。魏端午、七夕之饗，猶寒食之饗，皆夷禮也。

¹⁷ 魏錄尚書事廣陵王羽奏：「令文：每歲終，州鎮列屬官治狀，及再考，則行黜陟。治，直吏翻。去十五年京官盡經考爲三等，去十五年，猶云昨太和十五年也。今已三載。臣輒準外考，以定京官治行。」欲以考州鎮屬官之法考京官。載，子亥翻。行，下孟翻。魏主曰：「考績事重，應關朕聽，不可輕發；且俟至秋。」史言魏孝文明於君人之體，不使權在臣下。

¹⁸ 閏月，丁卯，鎮軍將軍鸞卽本號，開府儀同三司。本號，鎮軍將軍也。

¹⁹ 戊辰，以新安王昭文爲揚州刺史。

²⁰ 五月，甲戌朔，日有食之。考異曰：齊魏書帝紀皆無此食。今據齊書志、南史紀。

21 六月，己巳，魏遣兼員外散騎常侍盧昶、兼員外散騎侍郎王清石來聘。昶，度世之子也。

盧度世避崔浩之禍，其後自出，魏太武寵任之。散，悉置翻。騎，奇寄翻。昶，丑兩翻。清石世仕江南，魏主謂清

石曰：「卿勿以南人自嫌。彼有知識，欲見則見，欲言則言。凡使人以和爲貴，勿迭相矜夸，

見於辭色，使，疏吏翻；下同。見，賢遍翻。失將命之體也。」將，奉也。奉命而行，謂之將命。

22 秋，七月，乙亥，魏以宋王劉昶爲使持節、都督吳、越、楚諸軍事、大將軍，鎮彭城。江南

皆春秋時吳、越、楚三國之地。魏主親餞之。以王肅爲昶府長史。昶至鎮，不能撫接義故，宋蒼梧王

初，昶鎮彭城，棄鎮奔魏，故義故在焉。卒無成功。卒，子恤翻。

23 壬午，魏安定靖王休卒。自卒至殯，魏主三臨其第，葬之如尉元之禮，尉，紆勿翻。送之出

郊，慟哭而返。

24 壬戌，魏主北巡。

25 西昌侯鸞既誅徐龍駒、周奉叔，而尼媼外入者，頗傳異語。媼，烏皓翻。異語，謂外人籍籍口語，

言鸞等相與有異謀也。中書令何胤，以后之從叔，從，才用翻。爲帝所親，使直殿省。帝與胤謀誅

鸞，令胤受事；胤不敢當，依違諫說，帝意復止。乃謀出鸞於西州，中敕用事，不復關咨於

鸞。復，扶又翻。

是時，蕭詵、蕭坦之握兵權，左僕射王晏總尚書事。詵密召諸王典籤，約語之，不許諸

王外接人物。約語者，約束而語之。語，牛倨翻。諶親要日久，衆皆憚而從之。

鸞以其謀告王晏，晏聞之，響應；又告丹楊尹徐孝嗣，孝嗣亦從之。驃騎錄事南陽樂豫謂孝嗣曰：「外傳籍籍，似有伊、周之事。君蒙武帝殊常之恩，荷託付之重，徐孝嗣爲王儉所薦，武帝擢而用之，遺詔託以尙書衆事。驃，匹妙翻。騎，奇寄翻。荷，下可翻。恐不得同人此舉。人笑褚公，至今齒冷。」謂稽淵也。笑則啓齒，故云齒冷。孝嗣心然之而不能從。

帝謂蕭坦之曰：「人言鎮軍與王晏、蕭諶欲共廢我，鸞時領鎮軍將軍，故稱之。似非虛傳。卿所聞云何？」坦之曰：「天下寧當有此，誰樂無事廢天子邪！樂，晉洛。朝貴不容造此論，當是諸尼姥言耳，豈可信耶！朝，直遙翻。姥，莫補翻；女老稱。官若無事除此三」章：十二行本「三」作「二」；乙十二行本同。人，誰敢自保！」直閣將軍曹道剛疑外間有異，密有處分，謀未能發。言曹道剛密有圖鸞等之謀而未能發。處，昌呂翻。分，扶問翻。

時始興內史蕭季敏、南陽太守蕭穎基皆內遷，諶欲待二人至，藉其勢力以舉事。以二人方自外郡歸，各有兵力自送，爲可藉也。鸞慮事變，以告坦之，坦之馳謂諶曰：「廢天子，古來大事。比聞曹道剛、朱隆之等轉已猜疑。」比，毗至翻。衛尉明日若不就事，無所復及。復，扶又翻。弟有百歲母，豈能坐聽禍敗，正應作餘計耳！諶惶遽從之。

壬辰，鸞使蕭諶先入宮，遇曹道剛及中書舍人朱隆之，皆殺之。直後徐僧亮盛怒，直後，亦

宿衛之官，侍衛於乘輿之後者也。大言於衆曰：「吾等荷恩，荷，下可翻。今日應死報！」又殺之。鸞

引兵自尙書入雲龍門，戎服加朱衣於上，比入門，三失履。懼而失其常度也。比，必寐翻，及也。王

晏、徐孝嗣、蕭坦之、陳顯達、王廣之、沈文季皆隨其後。帝在壽昌殿，壽昌殿，武帝所起，宴居常居

之。聞外有變，猶密爲手敕呼蕭詵，又使閉內殿諸房閣。俄而詵引兵入壽昌閣，帝走趨徐姬

房，拔劍自刺，不入，趨，七喻翻。刺，七亦翻。以帛纏頸，輿接出延德殿。詵初入殿，宿衛將士皆操

弓楯欲拒戰。操，千高翻。楯，食尹翻。詵謂之曰：「所取自有人，卿等不須動！」宿衛素隸服於

詵，皆信之；及見帝出，各欲自奮，帝竟無一言。行至西弄，弑之。此延德殿之西弄也。丁度集韻

曰：弄，廈也，屏也。亦作「屏」。帝死時年二十二。輿尸出殯徐龍駒宅，葬以王禮。徐姬及諸嬖倖皆伏

誅。鸞既執帝，欲作太后令，徐孝嗣於袖中出而進之，鸞大悅。癸巳，以太后令追廢帝爲

鬱林王，又廢何后爲王妃，迎立新安王昭文。

吏部尙書謝淪方與客圍棋，左右聞有變，驚走報淪。淪每下子，子，棋子也。輒云「其當

有意」，竟局，乃還齋臥，竟不問外事。謝淪爲此，兄朏之教也。大匠卿虞悺竊歎曰：「王、徐遂縛袴

廢天子，天下豈有此理邪！」大匠卿，卽漢將作大匠之官。蕭子顯曰：掌宗廟土木。悺，徂宗翻。悺，嘯父之

孫也。虞嘯父，虞潭之子，事晉孝武帝。父，晉甫。朝臣被召入宮。朝，直遙翻。被，皮義翻。國子祭酒江數

至雲龍門，託藥發，吐車中而去。吐，土故翻，嘔也。西昌侯鸞欲引中散大夫孫謙爲腹心，散，悉

宣翻。使兼衛尉給甲仗百人。謙不欲與之同，輒散甲士；鸞亦不之罪也。史言謝瀹，江數以名義自將，僅能如此而已；特立不懼，孫謙庶幾焉。

丁酉，新安王卽皇帝位，時年十五。王諱昭文，字季尚，文惠太子第二子也。以西昌侯鸞爲驃騎

大將軍、錄尚書事、揚州刺史、宣城郡公。大赦，改元延興。

26 辛丑，魏主至朔州。魏收地形志：雲州，舊置朔州。又有朔州，本漢五原郡，魏爲懷朔鎮，孝昌中始改爲朔

州。今此朔州，當置於雲中之盛樂。時置朔州於定襄故城，領盛樂、廣牧二郡。宋白曰：孝文遷洛之後，於今朔州北三百八十里定襄故城置朔州，後亂，廢。

27 八月，甲辰，以司空王敬則爲太尉，鄱陽王鏘爲司徒，車騎大將軍陳顯達爲司空，鏘，千羊翻。騎，奇寄翻。尚書左僕射王晏爲尚書令。

28 魏主至陰山。

29 以始安王遙光爲南郡太守，不之官。遙光，鸞之兄子也。鸞兄鳳生遙光、遙欣；遙光嗣始安王爵。鸞有異志，遙光贊成之，凡大誅賞，無不預謀。戊申，以中書郎蕭遙欣爲兗州刺史。遙欣，遙光之弟也。鸞欲樹置親黨，故用之。

30 癸丑，魏主如懷朔鎮；己未，如武川鎮；辛酉，如撫宜鎮；甲子，如柔玄鎮；此六鎮自西徂東之次第也。水經註：懷朔鎮城在漢光祿城東北。考其地當在漢五原、朔方塞外。杜佑曰：在馬邑郡北三百餘里。武